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GB/T 10067.415—2018

电热装置基本技术条件 第 415 部分：铝材退火炉

Basic specifications for electroheating installations—
Part 415: Aluminum annealing furnace

2018-12-28 发布

2019-07-01 实施

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
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

前 言

GB/T 10067《电热装置基本技术条件》目前有 27 个部分：

- 第 1 部分：通用部分；
- 第 2 部分：电弧加热装置；
- 第 21 部分：大型交流电弧炉；
- 第 3 部分：感应电热装置；
- 第 31 部分：中频无心感应炉；
- 第 32 部分：电压型变频多台中频无心感应炉；
- 第 33 部分：工频无心感应熔铜炉；
- 第 34 部分：晶体管式高频感应加热装置；
- 第 35 部分：中频真空感应熔炼炉；
- 第 4 部分：间接电阻炉；
- 第 41 部分：网带式电阻加热机组；
- 第 42 部分：推送式电阻加热机组；
- 第 43 部分：强迫对流井式电阻炉；
- 第 44 部分：箱式电阻炉；
- 第 45 部分：真空淬火炉；
- 第 46 部分：罩式电阻炉；
- 第 47 部分：真空热处理和钎焊炉；
- 第 48 部分：台车式电阻炉；
- 第 49 部分：自然对流井式电阻炉；
- 第 410 部分：单晶炉；
- 第 411 部分：电热浴炉；
- 第 412 部分：箱式淬火炉；
- 第 413 部分：实验用电阻炉；
- 第 414 部分：工业宝石炉；
- 第 415 部分：铝材退火炉；
- 第 5 部分：高频介质加热设备；
- 第 8 部分：电渣重熔炉。

本部分为 GB/T 10067 的第 415 部分。

本部分按照 GB/T 1.1—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。

本部分由中国电器工业协会提出。

本部分由全国工业电热设备标准化技术委员会(SAC/TC 121)归口。

本部分起草单位：苏州新光热能科技有限公司、西安电炉研究所有限公司、国家电炉质量监督检验中心、南京长江工业炉科技有限公司、西安福莱特热处理有限公司、西安中冶新材料有限公司。

本部分主要起草人：李世轩、李琨、黄奎刚、余维江、刘雨、童斌斌、杨祯。

电热装置基本技术条件

第 415 部分:铝材退火炉

1 范围

GB/T 10067 的本部分规定了对铝材退火炉(以下简称退火炉)的术语和定义、产品分类、技术要求、试验方法、检验规则、标志、包装、运输和贮存以及订购和供货。

本部分适用于空气或保护性气氛中额定温度在 150 °C ~ 600 °C 的工业用铝卷材、板材、棒材、线材和型材加工的退火炉。

2 规范性引用文件

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。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,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。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,其最新版本(包括所有的修改单)适用于本文件。

- GB/T 10066.1—2004 电热设备的试验方法 第 1 部分:通用部分
- GB/T 10066.4—2004 电热设备的试验方法 第 4 部分:间接电阻炉
- GB/T 10067.1—2005 电热装置基本技术条件 第 1 部分:通用部分
- GB/T 10067.4—2005 电热装置基本技术条件 第 4 部分:间接电阻炉
- GB/T 12348—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
- GB/T 15318—2010 热处理电炉节能监测
- JB/T 7629—1994 耐火纤维衬的设计和安装规范
- JB/T 9691—1999 电热设备产品型号编制方法

3 术语和定义

GB/T 10066.4—2004 界定的以及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。

3.1

工作区尺寸 **dimension of the working area**

退火炉设计时规定并在图样上标明的允许放置炉料的炉内空间尺寸。

3.2

最大装载量 **maximum loading weight**

退火炉设计时规定每一炉次最多能装载炉料的净重量。

注:不含套筒、料盘、料架、炉内料车等重量。

3.3

工作温度 **working temperature**

退火炉设计时规定的正常使用温度。

3.4

除油系统 **de-oiling system**

排出炉料表面轧制油在加热过程中所产生的挥发物的装置。